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5万吨乙胺（或丙胺）改造项目设立安全评价报告/道字（评）字第2202006号
项目简介（含图片）		<p>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企业”）是一家具有40多年生产经营历史的综合性化工企业，始建于1967年，前身为国营新安江化肥厂。1997年9月完成国企改制，改制后成立建德市新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6月完成股份制公司改组，成立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壹亿肆仟零玖拾万元，注册地址为浙江省建德市洋溪街道新安江路909号，企业法人胡健，公司经营范围：双氧水、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的生产（涉及前置审批的产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香料香精、化肥（仅限氮、钾肥及复合肥）、食品添加剂的生产（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压力容器的设计、压力管道的设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机械制造、加工，化工设备安装（凡涉特种设备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经营进出口业务。</p> <p>企业目前厂区生产装置包含：4万吨/年合成氨（制气单元）、5万吨/年双氧水、10万吨/年异丙胺、2.5万吨/年乙基胺、5万吨/年有机胺、5万吨氨水配制、1000吨/年TMDD、2000吨/年新型无卤有机阻燃。由于2.5万吨/年乙基胺装置年产2.5万吨乙基胺（含年产1万吨精制提纯项目）运行时间较长，换热设备和管道腐蚀情况比较严重，且针对我国有机胺产品市场状况，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选择乙基胺系列等有机胺产品作为切入点，将年产2.5万吨乙基胺（含年产1万吨精制提纯项目）改建成年产2.5万吨乙基胺（或丙基胺）项目，具有明显的规模效益和按市场需求生产的灵活性。故企业拟将对原有装置进行技术改造，新增设备（主要为乙胺冷却器等）和管道，更换换热设备和管道，并将生产规模改为年产2.5万吨乙基胺或丙基胺，其他存储设施、公用工程配套和三废处理设施均利用原有。</p> <p>该项目已获得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备案机关：建德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项目代码为2201-330182-07-02-195956。。</p>
		  
		
		<p>项目负责人现场照片 项目组成员现场照片 装置区</p> <p>装置区内部泵区</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道宇安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徐林梅
技术负责人		蒋永成
过程控制负责人		赵颖斌
评价报告编制人		徐林梅、张卫兴
报告审核人		刘海燕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徐林梅、董继军、张卫兴、段建勇、姚敏杰
	注册安全工程师	徐林梅、董继军、张卫兴、段建勇、姚敏杰
	技术专家	无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徐林梅、张卫兴
	时间	2022.08.04-2022.11.04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2.11.04, 2023.03.10（修订）